

举借政府债务和债券资金使用安排 情况说明

根据《预算法》和《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》规定，地方政府债券纳入全口径预算管理，一般债券收支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，专项债券收支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。

（一）2025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

市财政局尚未下达各区2025年末地方政府债务限额。

截至2025年底，我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8,886,642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债务4,307,958万元，专项债务4,578,684万元。

（二）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执行情况

2025年，我区一般债券资金执行数为648,100万元。其中：新增一般债券393,000万元，主要用于耕地保护空间、水环境治理工程、老旧小区改造、美丽乡村建设等项目；再融资一般债券255,100万元，主要用于偿还中西医结合医院建设等30个项目到期本金和解决存量政府投资项目资金。

（三）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执行情况

2025年，我区专项债券资金执行数为1,317,980万元。其中：新增专项债券960,100万元，主要用于通州区宋庄镇丁各庄等四村城中村改造、通州区潞城镇东堡等四村城中村改造项目、通州区老城范围内平房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期等6

个项目。再融资专项债券 357,880 万元，主要用于偿还北京通州文化旅游区土地一级开发项目、通州经济开发区西区南扩区三、五、六期棚户区改造项目等 3 个项目到期本金。